

证券代码：831700

证券简称：华信精工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株洲华信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2 月 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11 月 24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谢钧辉
- 6.会议列席人员：吴健、王海光、陈中华、蒋江环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

董事熊炬之因公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

相关规定，选举谢钧辉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谢钧辉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聘任谢钧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付丽华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蒋江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以上人员均为连选连任，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以上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株洲华信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4 日